

# 永宁县档案局 2017 年度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依据《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全区预决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宁党办发〔2016〕54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做好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宁财预发〔2018〕88号）等文件要求，现将永宁县档案局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如下：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主管行政区域内的档案工作。

2. 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档案事业发展规划和档案工作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3. 监督、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的各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和各类组织的档案工作，依法查处档案违法行为。

4. 组织开展档案管理、档案保护、档案教育、档案宣传以及档案工作人员培训工作。

5. 接收管理范围内对国家和社会有保存价值的各类载体档案资料；征集本地区历史档案，收集重大活动档案盒重点工程档案，对馆藏档案进行科学整理，负责馆藏档案的提供利用。

6. 制定档案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直机关电子文档集中统一保管及提供利用；对馆藏档案进行数字化处理，建立区域性电子文档保管利用平台。

7. 采取各种形式开发档案资源，为社会利用档案资源提供服务；开放档案目录通报。

8.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永宁县档案局是独立核算、系县财政全额拨款的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下设4个岗位：办公室岗位，业务指导岗位，档案管理岗位，档案信息化管理岗。现有事业编制数9个，实有职工数5人，退休人员4人，遗属1人。

###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二、收入决算批复表

三、支出决算批复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批复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批复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818325.50 元，支出总计 1818325.50 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54325.50 元，增加 9.27%，支出总计增加 154325.50 元，增加 9.27%。

## 二、关于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45027.5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40027.55 元，占 99.62%；其他收入 5000 元，占 0.38%。

## 三、关于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99091.50 元，其中：基本支出 736754.46 元，占 40.95%；项目支出 1062337.04 元，占 59.05%。

## 四、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 1818325.5 元，支出总决算 1818325.5 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154325.5 元，增加 2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646591.50 元，增加 9.3%。

## 五、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94091.50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46591.50 元，增加 56.1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94091.50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

支出 1644411.30 元，占 91.6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960.13 元，占 3.5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750.80 元，占 2.78%；住房保障（类）支出 36969.27 元，占 2.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14486.25 元，支出决算为 1799091.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节减开支；二是一些项目资金未能拨付使用。

## 六、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6754.46 元，其中：人员经费 713364.70 元，公用经费 18389.76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0941.43 元，较 2017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71865.92 元，增长 12.41%；较 2016 年决算数增加 9941.43 元，增长 1.55%。

2. 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840.76 元，较 2017 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31159.24 元，减少 69.24%；较 2016 年决算数增加 6940.76 元，增加 100.59%。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423.27 元，较 2017 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6205.89 元，减少 9.04%；较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119076.73 元，降低 65.71%。

## 七、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

## 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00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元。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节减开支；公务用车改革后公务用车支出为 0 元。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2200 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2200 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减少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减开支及 2016 年 10 月底进行了公务用车改革。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2017 年无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元。2017 年无公务接待。

## 八、关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档案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389.76 元。比 2016 年减少 17210.24 元，减少 48.34%。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7 年档案局无政府采购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7 年暂未开展此项工作。

1. 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无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无
3. 以财政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4.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17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三、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六、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永宁县档案局

2018年9月21日